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163)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14:00

二、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台湾路  
67 号公司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方式：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具体投票方法和时间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告的股东大会通知。

四、现场会议议程

1、13:30-13:55，会议签到

2、14:00 开始

(1) 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参会人员，宣布会议开始

(2) 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3)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4) 宣读议案

议案 1、《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议案 2、《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议案 3、《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议案 4、《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 6、《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 7、《关于预计公司与三角集团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

易金额的议案》

议案 8、《关于预计公司与中国重汽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议案 9、《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总额及确定 2023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议案 10、《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2 年薪酬总额及确定 2023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议案 11、《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日常贷款的议案》

议案 13、《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 14、《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15、《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16、《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5) 股东发言，审议议案

(6) 参会股东投票表决

(7) 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现场休会等待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的汇总表决结果

(8) 宣读表决结果

(9) 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决议

(10) 律师宣读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11)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做好参会的准备工作，自觉维护会议秩序。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的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不计入现场参会统计。

二、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出示持股的有效证明，并提供书面发言提纲、填写“发言登记表”。主持人将视会议的具体情况，结合股东发言登记时间先后顺序，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由主持人示意后进行发言，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的股份数额，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两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并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大会不能满足所有要求发言的股东的要求，会后股东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公司将认真听取股东的建议、意见。

### 三、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1、本次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网络投票方法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现场投票办法：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方式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会议在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前终止登记，当会议登记终止后，未登记的股东不能参加投票表决，在开始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结束后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股东表决时，关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在表决票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表格中选择一个打“√”；关于累积投票议案，需分组计算票数并填写投票数，如《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组，应选董事6人，如股东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0股，则该股东在该议案组共拥有600票(100\*6)的表决权，这600票可以集中投给该议案组中的某一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现场计票程序：主持人提名选举2名股东代表作为计票人、1名监事和1名律师作为监票人，由参会股东鼓掌通过。

监票人在审核表决票的有效性后，监督并参与统计表决票。

4、网络投票计票：公司委托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在网络投票结束后，为公司计算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的合并统计数据。

#### 四、其他

1、会议期间请勿来回走动，严禁吸烟、大声喧哗，移动电话请关闭或调整为静音、振动状态，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和侵犯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2、会议期间，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违反规定的，工作人员有权采取必要措施制止。

3、参加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 议案 1:

### 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保障公司的良好运行和可持续发展。现就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国际形势动荡，国内经济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董事会克难纾难、科学统筹生产经营，推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全年营业收入持续增长，营业利润逆势回升，经营状况呈良好发展态势。

####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地履行了董事会的职责，积极发挥董事会的统筹决策作用，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议通过 25 项议案，



对修订公司章程等治理制度、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关联交易、银行授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和决策。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规定。

## （二）股东大会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并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4 项议案。董事会严格遵守和履行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股东大会决议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认真落实和执行，不存在超越权限或滥用授权的情形，切实保障了股东合法权益。

## （三）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董事会的授权，严谨、认真地履行各自的职责。2022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日常关联交易、财务决算报告、聘任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议；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 2022 年发展战略进行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对公司董监高的薪酬事项进行审议。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在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建设等方面行使权利并履行义

务，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提供会计、法律专业方面的意见，能够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信息披露工作

董事会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做好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情形。2022 年度，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22 份。

#### （六）持续规范公司治理

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报告期内，根据证监会、上交所监管法规及业务规则的修订，组织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投资、担保、信息披露等 14 项公司治理制度，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制度保障；公司董事积极参加上交所、山东证监局组织的多项培训，及时了解、掌握上市公司监管的新政策新要求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新变化，提高了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

### 三、公司发展展望

#### （一）格局

得益于汽车行业的高速增长，以及庞大的汽车保有量，中国轮胎行业发展迅速，自 2006 年以来产量一直稳居世界第一，轮胎的总产量占全球的 35%。

近年来中国轮胎企业在产品性能、品牌渠道等方面持续发力，竞争实力持续提升，在中国本土与外资、合资企业竞争共存，国内市场份额提升，在国外市场占有率稳步提高，呈现向上渗透趋势。

## （二）趋势

### 1、轮胎行业转向高质量发展

随着汽车行业增速放缓及双碳战略，国内轮胎企业的发展模式已由数量扩张型调整为高质量发展型。作为投资密集、固定支出高、原材料成本占比大的轮胎产业，正逐步向绿色化、智能化转变，使用绿色原材料，采用清洁生产工艺，生产绿色轮胎，工厂达到无污染、零排放，产品实现安全、节能、环保，正成为行业的发展方向。

### 2、轮胎产品结构持续优化

子午线轮胎已成为全球轮胎市场的主导产品，占比超过94%；轮胎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产品规格不断增加，乘用车轮胎大尺寸、高性能及超高性能轮胎占比、商用车轮胎无内胎化占比逐渐提高。随着“驾乘体验”和“安全性能”成为消费者的关注重点，为提升汽车的行驶里程及性能，轮胎产品向着轻量化、低滚阻、耐用、安全、环保、舒适的方向发展，补气保用的安全型轮胎、节省汽车燃料的低滚阻轮胎、低噪声的静音轮胎等高性能和超高性能轮胎，将逐步成为主流。此外，航空胎、赛车胎、自修复轮胎、智能轮胎等开始普及，非充气轮胎

应用也逐步走进市场。

汽车产业新四化（电动化、网络化、智能化、共享化）发展速度加快，特别是电动汽车发展迅猛，遍布商用车、乘用车以及工程机械车辆，电动汽车专用轮胎成为轮胎行业新的增长点，电动汽车轮胎成为全球轮胎企业发展的必争之地。

### 3、政策导向加速行业集中度提升

近年来，在积极应对气候变化、保护生态、治理污染、节能降碳的背景下，设备老旧的轮胎工厂将面临因环保问题或者碳排放超标后无法正常生产的境况，2020 年国内纳入统计部门监测的轮胎工厂从过去的 500 多家已下降到 390 家；根据橡胶工业协会轮胎分会的统计，会员单位 110 家轮胎企业 2022 年产量占全国轮胎产量的 83% 左右，前 10 家占全国轮胎产量近一半。

2021 年 4 月山东省印发的《全省落实“三个坚决”行动方案（2021-2022 年）》提出，轮胎行业 2022 年产能 120 万条以下的全钢子午胎（工程轮胎、航空轮胎、宽断面无内胎除外）、500 万条以下的半钢子午胎（补气保用轮胎、赛车胎高端产品、超低断面轮胎除外）企业全部整合退出。

### 4、智能制造正成为轮胎行业的长期发展趋势

轮胎消费趋势正向着高品质、高性能、环保轮胎发展，为保证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先进的轮胎企业正在将信息化技术同传统制造领域结合，制造装备自动化、信息化、智

能化，制造技术绿色化已成为发展方向。目前国内有十多家企业获得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

### 5、品牌化、国际化发展趋势

面对高度激烈的竞争，品牌化、国际化是轮胎企业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提供优质的轮胎产品和服务，在配套市场、零售市场形成品牌传导作用，在渠道和品牌方面发力抢占中高端市场，通过国际化的布局，轮胎企业在全球多点布局和本地化供应已成为大势所趋。

### 6、轮胎原材料向低碳、环保、绿色方向发展

受资源和环境的约束，轮胎上游原材料以及能源价格持续上涨，部分原材料产能或品种受限，对产品材料选型和设计成本带来一定制约，橡胶、补强材料、骨架材料、助剂等新型原材料对轮胎性能的突破和提高起到重要作用。新型绿色、环保、高性能及生物基新型材料的开发和应用越来越重要。

## （三）公司发展战略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尽管外部环境动荡，但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的特点没有改变，支撑高质量发展的要素条件没有改变，国家鼓励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陆续释放，经济增长预期显现。2023 年公司将坚定发展主业，积极响应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从复杂局面中捕捉先机，紧抓扩大内需的政策机遇和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带来的市场机遇，以技术创

新为根本，坚持品牌建设与市场拓展双轮驱动，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和数字技术的融合创新能力，走稳走实全球化品牌之路，实现高质量发展。

1、坚持以自主品牌为核心、主副品牌共同发展的品牌发展策略，构建多元化的品牌体系和差异化的推广策略，加强产品、品牌与渠道的有序协同发展，不断提升品牌形象。

2、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优化技术人才队伍储备，完善产学研用协同的创新体系，继续激发和引导创新活力；以三大创新平台为支撑，立足全球市场与技术发展趋势，结合国家“双碳”战略，以新材料、新结构、新技术及新工艺的研发为重心，重点开展减碳项目，发展低碳节能的轮胎生产技术，不断提升轮胎产品在轻量化、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的发展高度。

3、坚持市场导向。加强渠道开发与维护，深入推进渠道下沉，加大海内外品牌店建设，完善“满天星”市场布局，增强市场服务能力；注重产品体系更新迭代，持续完善产品结构，加大新能源专用产品的开发与市场推广，不断提升产品的差异化优势。

4、持续推进数字技术在制造、研发、管理及运营各平台的深度应用与融合创新，以信息化技术促进生产与运营效率，提升精益化管理水平，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2:

### 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以防控风险、企业发展为核心，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社会责任报告、利润分配方案、2021 年年报及摘要、预计与三角集团、中国重汽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确认公司监事 2021 年薪酬总额及确定 2022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公司自有资金管理的议案、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 6 月 6 日，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29 日，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公



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2 年 10 月 26 日，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规范运作、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认真开展各项工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召开监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规范运作，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合法；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合法合规、勤勉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依法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定期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检查与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未发现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各期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

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监督和核查，认为：交易金额与相关业务规模及其发展状况相符；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人依法有效存续，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 （四）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控体系规范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 三、2023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紧紧围绕公司 2023 年的生产经营目标，结合企业特点和公司管理实际，进一步完善监事会工作和运行机制，关注董事会决策和公司重点工作的进展，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督促公司持续完善治理结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同时，监事会成员将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学习，提升职业素养和风险防范意识，提高监督水平。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3:

## 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勤勉、忠实、审慎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现将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为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如下：

刘峰先生，具有中国证监会、司法部等部委颁发的律师从事证券法律业务资格、律师从事招投标法律业务资格、律师从事国有资产界定法律业务资格，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范学军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山东省优秀注册会计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合伙人、技术标准委员会委员。201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房巧玲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兼任中国审计学会审计教育分会理事、山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青岛银行独立董事、成都能通科技独立董事、众淼创新科技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除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外，我们未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要股东单位任职，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我们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中所要求的独立性，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进行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履职概况

2022 年度，公司共组织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会议，6 次董事会，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我们均亲自参加了相关会议，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我们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从法律、财务等方面对公司内部控制、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董事高管薪酬等各事项进行专业、独立的判断后，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没有反对和弃权的情况。

我们充分利用每次参加公司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

考察并与管理层深入交流，积极参加公司定期报告的业绩说明会、e 互动问答，回答投资者的提问。同时，我们高度关注国家宏观政策及全球形势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信息披露和新闻报道，对内控制度的完善提供了合理化建议，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此外，我们还通过电话、网络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提升。

公司及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能够及时与我们保持联系，积极配合我们的工作，为相关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必要的协助，不存在影响我们发挥独立作用和发表意见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参与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参加了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证券违法犯罪典型案例专题培训，刘峰先生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2 年第四期独董后续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 三、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内控建设、财务监督等方面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

司与三角集团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与中国重汽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对此，我们根据相关规定对其必要性、客观性以及是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对议案进行了审核，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聘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与公司所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相适应；薪酬标准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发放金额与实际情况相符；薪酬的考核、发放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

####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信永中和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以及独立性等符合执业要求，能够严格履行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对此我们发表了同意的事前意见和独立意见。

####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股东回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制定和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 元（含税），保证了投资者回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了公司持续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实施完毕。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并披露了 22 份临时公告，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基本原则，未发生公告更正、监管部门批评或处罚的情况。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我们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制度及体系建设和实际执行情况，并定期与管理层进行讨论沟通，确保公司建立全面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系统。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如实披露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严格、充分、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形。报告期内我们就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修订提出了合理的修订意见。

####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历次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决议执行等均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的要求，报告期内全体独立董事积极展开相关工作，认真履行各自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在实际运作方面存在违规情况。

#### （十二）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体系较为完善，暂不存在需予以改进的事项。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 年，我们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在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在今后的任职期间，我们将聚焦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不断提升履职能力，自觉维护公司自律、规范、透明、诚信的市场形象，保障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峰 范学军 房巧玲

2023 年 6 月 28 日

**议案 4:****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变动 (%)
资产总计	17,693,317,404.66	16,738,781,984.91	5.70
负债总计	5,996,906,724.66	5,592,496,325.58	7.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96,410,680.00	11,146,285,659.33	4.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1,695,620,920.05	11,145,136,308.02	4.94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 (%)
营业收入	9,220,123,780.56	8,954,386,534.49	2.97
利润总额	832,425,393.22	680,181,022.67	22.38
净利润	737,282,259.82	600,638,898.26	2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737,641,851.18	600,406,918.38	2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541,942,301.61	388,121,923.94	39.63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487,002,675.93	471,680,988.43	215.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324,379,356.42	46,899,569.63	-79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206,380,160.32	-555,189,193.38	不适用

流量净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0,274,249.35	-61,349,509.41	不适用
<b>主要财务指标</b>	<b>2022 年</b>	<b>2021 年</b>	<b>变动 (%)</b>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92	0.75	22.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92	0.75	22.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8	0.49	38.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46	5.46	增加 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5	3.53	增加 1.22 个百分点

公司 2022 年度详细财务数据，请参阅《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5:

###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37,641,851.18 元。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59,126,223.32 元,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 55,912,622.33 元,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03,213,600.99 元,截至 2022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812,896,395.40 元。

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 元(含税),根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 亿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4 亿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份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6:

###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发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指引等规定，编制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三角轮胎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议案 7:****关于预计公司与三角集团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与控股股东三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其他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三角集团”）在采购或销售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资产租赁等方面，长期存在关联交易。

为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计划并结合 2022 年度实际交易情况，预计 2023 年度公司与三角集团的交易金额共计 4672 万元。

**一、公司与三角集团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 预计金额	2023 年第一季度 与关联人累计已 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2 年实际发 生金额	占 2022 年同 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商品等	华进	342.00	74.91	222.10	29.82%
	华通	164.00	2.11	6.21	0.83%
	华平	47.00	11.43	47.94	89.49%
	小计	553.00	88.45	276.24	34.61%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集团	292.00	69.10	270.54	0.47%
	小计	292.00	69.10	270.54	0.4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华平	0.25	0.02	0.03	1.80%
	华进	0.25	0.00	0.16	8.89%
	华通	2.00	0.20	1.34	73.84%
	华博	1.00	0.04	0.28	15.48%
	小计	3.50	0.26	1.81	1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华进	5.00	0.18	2.34	0.59%
	华通	1.00	0.00	0.00	0.00%
	小计	6.00	0.18	2.34	0.5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华平	380.00	91.53	358.62	18.02%
	华通	1,266.00	269.90	1,422.89	50.21%
	小计	1,646.00	361.43	1,781.51	36.93%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集团	18.50	4.59	18.35	18.24%
	金桥华太	10.00	2.30	9.20	9.14%

	小计	28.50	6.89	27.55	27.38%
从关联人租入资产	集团	1,992.00	503.00	2,074.96	32.05%
	华博	151.00	37.59	156.53	2.42%
	小计	2,143.00	540.59	2,231.50	34.46%
合计		4,672.00	1,066.90	4,591.49	——

注 1：三角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集团”、三角（威海）华通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通”、三角（威海）华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简称“华进”、三角（威海）华平综合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华平”、北京金桥华太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简称“金桥华太”、三角（威海）华博置业有限公司简称“华博”，下同。

2：华通、华进、华平、华博、金桥华太为集团的其他控股子公司。

##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出售/提供方名称	采购/接受方名称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定价原则和依据	交易价格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
三角集团	公司	电，汽油、柴油，印刷品，餐饮、后勤服务，模具清洗、疏通、维修，材料、机加工件、工装器具等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结清
		房屋、机器设备租赁	市场价格或成本加成	市场价格或协议价格	
公司	三角集团	运输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轮胎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物耗劳保	成本加成	协议价格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关联交易价格均采用市场价格或成本加成的定价方式，市场价格参照市场同类产品或招标比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仅对部分无可比市场价格的厂房、设备租赁等，经双方协商采取成本加成的方式，即在折旧摊销基础加上税费及一定的利润。

##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三角集团的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辅助性业务，由于专业化、成本和供应链管理的需要，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将继续存在，交易金额将保持稳定；交易依据公平、公正、诚实自愿的原则，采用市场价格或成本加成的定价方式



确定交易价格，定价、结算时间和方式合理；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和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请回避表决。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议案 8:****关于预计公司与中国重汽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公司与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分公司（以下统称“中国重汽”）在轮胎销售相关业务方面长期存在关联交易。为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计划并结合 2022 年度实际交易情况，预计 2023 年度公司与中国重汽的交易金额共计 7.63 亿元。

### 一、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牛艳丽女士任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重汽（维尔京群岛）有限公司董事和财务总监、中国重汽济南动力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前述公司同受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三）、第三款（二）、第五款的规定，中国重汽为公司关联人，公司与中国重汽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 二、公司与中国重汽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2023 年预计金额	2023 年第一季度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 2022 年同类业务比例
销售轮胎	75,000.00	19,649.85	66,780.27	7.30%
买断服务费 等	1,300.00	327.09	935.96	86.77%

合计	76,300.00	19,976.94	67,716.23	—
----	-----------	-----------	-----------	---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中国重汽的交易均为市场行为，公司每年通过参与中国重汽面向全体供应商的年度采购招标，竞标成功后签署中国重汽面向所有供应商的年度采购协议和采购合同，公司全年轮胎供应按照中国重汽的实际订单执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国重汽的关联交易属于实际经营所需的轮胎购销业务，中国重汽是公司的重要客户，公司与中国重汽的交易将长期存在，交易规模取决于市场环境、中国重汽自身发展情况以及公司的竞争力。交易依据公平、公正、诚实自愿的原则，采用市场价格，定价、结算时间和方式合理；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和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请回避表决。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9:

###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总额及确定 2023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的有董事长和独立董事，其他内部董事根据在公司的具体任职领取职务薪酬，公司不另外发放董事薪酬或津贴；单国玲女士、牛艳丽女士未在公司领薪。

董事 2022 年薪酬总额及 2023 年薪酬标准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姓名	担任本公司职务	2022 年薪酬总额（税前）	2023 年薪酬标准（税前）
1	丁木	董事长	90.00	90.00
2	刘峰	独立董事	15.00	15.00
3	范学军	独立董事	15.00	15.00
4	房巧玲	独立董事	15.00	15.00
合计			135.00	135.0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10:

###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2 年薪酬总额及确定 2023 年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王向东先生、周吉星先生、刘艳平女士及韩登国先生四位监事在公司承担具体管理工作,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邵在东先生不在公司领薪。2022 年及 2023 年公司不另外发放监事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11:

### 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信永中和事务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聘期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与信永中和事务所签署审计服务协议，并根据公司业务规模、会计师事务所的实际工作量合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与 2022 年度的费用（90 万元）无较大差异。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12: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日常贷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信用状况及实际财务、资金状况,公司(含下属各级全资或控股子公司)2023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含外币折算)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本币及外币流动资金借款、固定资产项目贷款、汇票、保兑仓、法人账户透支、资金资本业务、衍生交易额度、保理、保函、国内信用证、国际信用证、项目贴现、金融衍生品、进口代付及其他国际业务贸易融资等。公司及下属各级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可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调节使用。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 150 亿元的限额内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融资业务、融资方式、实施时间等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会在银行借款余额 70 亿元限额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审批与金融机构的日常借款事项。上述授权的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次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授权议案时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13:

###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有关规章制度，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整体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定为 15 万元/年/人（含税），按月发放，次月发放上月津贴，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议案 14: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股东沟通讨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丁木先生、林小彬先生、单国玲女士、钟丹芳女士、熊顺民先生、于卫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候选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并已签署书面声明，同意接受提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丁木先生：**198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轿卡制造部第二生产线三车间主任，供应链管理部部长，供应链建设与物流服务保障管理中心执行总裁助理、执行副总裁，采购及供应链管理中心执行副总经理，全球贸易与市场网络建设中心执行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三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中国橡胶工业协会副会长、轮胎分会高级副会长，中国轮胎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长，中国化工学会橡胶专业委员会第十届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理事，威海市工商联副主席，威海市企业和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副理事长），威海市慈善总会副会长。

**林小彬先生：**197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威海橡胶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出口业务部经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出口部部长、国际贸易管理中心总监、高级总裁助理、高级副总裁、全球贸易与市场网络建设中心执行总裁、全球市场营销与网络建设中心执行总裁、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三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单国玲女士：**195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连续两届被山东省政府授予“泰

山学者”。曾任山东轮胎厂子午胎工程工艺室主任、总工程师、副厂长，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三角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钟丹芳女士：**197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处长、处长、副部长、部长，财务与资本运营服务保障发展中心执行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熊顺民先生：**196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三角集团有限公司技改处副处长、处长，发展规划部副部长、部长；北京申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莱芜市景宏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威海金丰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威海中心支公司资深客户经理，威海申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兼全球化发展与规划中心执行总经理。

**于卫远先生：**197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轿卡生产线二车间副主任、主任，三角（威海）华盛轮胎有限公司乘用车胎生产线成型车间主任、乘用车胎生产区副经理，三角（威海）华通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角（威海）华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副经

理，三角（威海）华盛轮胎有限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华阳橡胶科技分公司经理。

## 议案 15: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股东沟通讨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赵磊先生、张居忠先生、王贞洁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候选人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履职能力和独立性要求，并签署书面声明，同意接受提名。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磊先生：**197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讲师、副教授，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编辑、副研究员等职务，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教授），兼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居忠先生：**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年报约谈专家组专家、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曾任合肥市物资局会计、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等职务，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所长，兼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证互通资本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贞洁女士：**198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企业营运资金管理研究中心骨干成员，曾获山东省高等学校优秀科研成果奖一等奖、山东软科学优秀科技成果奖一等奖等多项奖励。历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博士生导师、教授。

## 议案 16: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股东沟通讨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提名王向东先生、韩登国先生、孙华卫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周吉星先生、刘艳平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向东先生：**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威海市化学工业公司办公室职员，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证券部部长、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部部长、轿卡胎事业部副部长，三角（威海）华盛轮胎有限公司人事行政副总监，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三角学院常务副院长，三角（威海）华达轮胎复新有限公司经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中高级人才招聘办主任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全球化人力资源中心常务副主任。

**韩登国先生：**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卡客车胎二车间副主任、设备管理中心副主任、设备管理保障部副部长、威海华茂橡胶科学技术分公司第一生产区副区长、三角（威海）华达轮胎复新有限公司副经理、威海华茂橡胶科学技术分公司副经理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华茂橡胶科学技术分公司经理。

**孙华卫先生：**198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安全调度与保障处副科长、生产运营管理处副处长等职务，现任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制造系统质量、品牌与安全保障中心生产计划与调度指挥部总监。